

##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18日，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等相关文件，并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贵部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21]第6号）。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并根据问询函对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未正式聘请中介机构。公司拟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拟聘请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公司同相关方正积极推进中介机构的聘请工作，在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及相关报告书前，出具并公告相关问询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所使用的简称与报告书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关于标的资产情况

1、预案显示，标的资产北京博克森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克森”）收入来源包括体育赛事承办、赛事 IP 版权发行、广告综合运营。标的资产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 亿元、3.60 亿元和 3.60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7,350 万元、20,521 万元和 15,986 万元，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业绩增速较快。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各项业务板块的主要财务数据是否存在重大变化及具体原因；（2）结合各板块业务模式、行业格局，具体说明公司三项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3）结合报告期内各板块业务开展、毛利率波动、收入确认政策等，分析说明标的资产业绩 2019 年实现较大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 2020 年业绩变动情况，说明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稳定性。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各项业务板块的主要财务数据是否存在重大变化及具体原因

（一）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分类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
| 1. 营业收入 | 20,538.40 | 35,591.05 | 36,012.92 |
| 变动额     |           | 15,052.65 | 421.87    |
| 变动率     |           | 73.29%    | 1.19%     |
| 2. 净利润  | 7,350.06  | 20,521.87 | 15,986.92 |
| 变动额     |           | 13,171.81 | -4,534.95 |
| 变动率     |           | 179.21%   | -22.10%   |

2019 年标的资产营业收入增长 1.51 亿元，增长 73.29%，净利润增长 1.32 亿元，增长 179.21%。2020 年收入增长 421.87 万元，增长 1.19%，利润减少 4,534.95 万元，减少 22.1%。

（二）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1、守正创新，持续积累，迎来产业政策红利助推企业规模升级与发展

博克森核心创始团队，以前瞻性眼光，在中国举国体制暨奥运战略的体育事业大背景下，以 2008 奥运申办成功为起跳点，历时 20 年，投身中国体育产业发展与生存之路探索与实践，建立“渠道为先，内容为王”的双轮齐驱商业模式，坚持不懈的积极构建中国体育赛事 IP 价值成长的坚实基础与运营能力。

围绕打造体育赛事 IP 运营这一核心能力的建设，博克森依托产业优势资源背景，以武术格斗类运动项目为业务切入点，创建了以格斗类项群为核心的、将职业、商业及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有机融合的中国功夫全能技及站立技的竞赛规则系统，报告期内，组织开展了数百场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与全民武术搏击主题文化健身活动，包括：“战无极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功夫世界杯”、“我就是拳王”全民武术搏击素颜真人秀综艺节目等，积累了丰富的武术格斗类体育赛事的组织运营经验并形成了适应中国体育竞赛表演业发展阶段的、形式丰富多样化内容集群；博克森建立了相对应的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的数字化媒资系统，2014 年，由连城评估首次完成博克森系列原创赛事及节目知识产权评估，成为中国第一家完整进行了体育赛事知识产权评估并成功实现资产化及资产证券化的企业，为企业可持续发展与内生长能力增强保驾护航；

至此，博克森“武搏世界”不仅成为覆盖全球的武术搏击类项目一云多屏终端全覆盖的科技体育超级传播平台，同时成为武术搏击类项目内容集成超级平台；博克森不在内容运营上，不仅运营管理原创赛事，更重要的是获得具有服务国际国内武术搏击赛事的运营与服务能力。

#### 1) 内容产品线丰富多样

博克森作为中国体育竞赛表演与文化艺术表演融合创新的先行者，拥有原创大型赛事活动及节目、无形资产 IP 商标注册及著作权登记达 300 多项之多，博克森已拥有全权力的珍贵历史资料及素材达 6000 小时，每年通过原创+集成+衍生著作权开发达 3000 小时以上，管理全媒体平台播出达 16000 小时以上；例如在央视五套及法国 TV5 等 20 多家国际国内主流媒体热播的“中国拳王争霸赛”、“亚洲拳王争霸赛”、“舞诗武中法建交五十五周年庆典暨全球功夫春晚”等文体盛会，包括国际国内奥运冠军邹市明等体育明星，著名歌手谭维维等影视文体

明星同台献技，星光璀璨，被业界及主流媒体高度关注，被誉为中国体育的同一首歌；

### 2) 融媒体矩阵终端全覆盖，带来赛事活动运营增值增量

播出平台博克森通过“云上彩”国家融媒体传播平台：独家运营管理的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国家新媒体平台中国互联网电视武搏世界、中视威海及上海等 40 省市家电视台、中国广电竞赛频道、中国电信天翼 app、全国 40 家省市电视媒体覆盖全球 76 个国家，2 亿家庭大屏终端及 1 亿手机客户端；

### 3) 商业价值变现能力增强

围绕体育赛事 IP 运营赞助、媒体广告运营库存及可运营资产规模达 40 亿人民币；

围绕博克森的主要经营业务，博克森的收入主要包括：

a、体育赛事承办相关收入，博克森在举办体育赛事过程中取得赛事承办授权收入等。

b、赛事 IP 版权发行收入，在体育赛事 IP 版权发行过程中，博克森可取得赛事 IP 版权发行相关收入。

c、广告综合运营收入，博克森在业务开展中的广告资源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线下组织和承办体育赛事的过程中产生的活动场景广告资源，二是与相关高清体育频道、各省市电视台以及视频门户网站和自媒体内容播出获得的媒体广告及采购的第三方媒体广告资源。上述活动与场景、线下与线上等广告资源的形成了融合，博克森形成了符合新商业、新零售、新经济模式下的全效全品新营销广告投放方案和服务能力，在提供相关服务的过程中博克森将取得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 d、产业环境与政策趋好

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受国民经济水平提高、国家政策及行业环境利好等综合因素影响，在赛事承办权及赛事节目 IP 版权收入均发生显著变化，带来收入持续增长。

2019 年收入整体较 2018 年增加 1.51 亿元，增长 73.29%。2020 年收入整体较 2019 年增加 421.87 万元，增长 1.19%，2020 年赛事减少，赛事承办权收入降幅较大。各业务板块收入变动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 分类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
| 赛事 IP 版权发行收入 | 7,649.85         | 13,416.04        | 27,602.36        |
| 赛事承办收入       | 8,322.06         | 13,476.42        | 5,188.68         |
| 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 3,056.60         | 4,716.98         | 1,886.79         |
| 其他业务收入       | 1,509.89         | 3,981.61         | 1,335.09         |
| <b>合计</b>    | <b>20,538.40</b> | <b>35,591.05</b> | <b>36,012.92</b> |
| <b>变动额</b>   |                  | 15,052.65        | 421.87           |
| <b>变动率</b>   |                  | 73.29%           | 1.19%            |

## 2、关于版权发行收入财务数据的变动原因分析

2019 年版权收入 13,416.04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7,649.85 万元增加 5,766.18 万元，增长 75.38%，主要是新增南通广播电视台、扬州广播电视台、常州广播电视台及徐州电视台等十家以上媒体渠道授权了武搏世界及战无极国际国内系列赛事的版权发行收入。

2020 年版权收入 27,602.36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13,416.04 万元增加 14,186.32 万元，增长 105.74%，主要系与威海中视文化传播中心合作，买断了《武搏世界》等战无极系列赛事的节目的电视和移动媒体播映权及 10 城相关经营转授权，增强了电视台线下发行能力，实现收入 14,195.75 万元。

### （1）收益增长变化外因：国家政策推动、行业发展助力

国家融媒体产业发展，促进了内容产业多元化版权发行收益，优质体育赛事及节目成为融媒体时代内容为王的稀缺资源与核心竞争力；

1) 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强调要利用新技术、新应用创新媒体传播方式。2018 年中宣部对在全国范围推进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做出部署安排，要求 2020 年底基本实现在全国的全覆盖。2019 年 10 月 9 日，广电总局发布《总局关于创建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发展创新中心有

关事宜的通知》，强调了择优创建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发展创新中心的决定，以改革创新思路举措，汇聚各方力量、深入研究探索、强化应用示范，加快推进广播电视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一体发展。

2020年6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按照资源集约、结构合理、差异发展、协同高效的原则，完善中央媒体、省级媒体、市级媒体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四级融合发展布局。

2) 2020年由于疫情，外出限行令及人们基于生活基本需求等因素，极大促进了人们在互联网互动技术的应用能力的提升、线上消费习惯养成；体育赛事及节目娱乐化属性在这一阶段获得巨大流量，体育长视频成为内容爆款，“云上彩”生活成为新常态，人们对融媒体视屏观赏消费需求强劲增长。

## **(2) 收入增长变化内因：内容优势+运营能力**

### **1) 内容优势**

博克森已从单品赛事组织发行升级为原创+集成+衍生著作权开发的内容集成商，形成多元化、规模化节目内容优势；从而与其他赛事单品项目发行方形成从内容品质、规模、多元形态等方面的巨大差异，在产业发展机会到来之际，获得先发竞争优势并实现原创版权销售+发行服务收益；

### **2) 运营能力**

a、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博克森深耕体育产业及体育传播逾十年，构建了线上“云上彩”国家融媒体传播平台及线下赛事活动组织平台，并拥有独家管理运营权。

b、规模化服务运营能力系统建设初见成效。博克森在赛事活动组织、体育影视专业制作、版权素材资源库存、融媒体渠道及技术应用等内在能力持续投资建设与储备，形成了从产品品质、价格及交付能力等综合服务运营能力；在国家体育产业及国家广播电视融媒体双轨并行强势发展之际，应声出击，节目内容生产、销售规模及版权发行渠道数量的三剑齐发，快速增加；交付与播出能力快速增强，带动相关收益增长能力趋势强劲，获得了3年版权发行连续增长，报告期

内版权发行收入平均年增幅超过 30%以上，其中：2019 年版权收入较上年增加 5,766.18 万元，主要是新增南通广播电视台、扬州广播电视台、常州广播电视台及徐州电视台等十家以上媒体渠道授权了武搏世界及战无极国际国内系列赛事的播映权。2020 年版权收入较上年增加 14,186.32 万元，主要是威海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买断了 156 期《武搏世界》国际国内系列节目的电视和移动媒体播映权及 10 城相关经营转授权。

## 2、关于报告期内体育赛事承办业务财务数据变化原因分析

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迎来中国体育产业消费全面升级。在健康中国国家战略的极大促进下，在 2020 年东京奥运会及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的体育大事件影响助推下，人们投身体育活动热情持续高涨，中国体育竞赛表演业、全民健身、体育传播等相关产业获得加速发展动力。

### （1）关于 2019 承办权收益增长变化

2019 年赛事承办收入 13,476.42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8,322.06 万元增加 5,766.18 万元，上涨 61.94%，主要系 2019 年国际国内共举办 25 场赛事，大幅高于 2018 年 16 场赛事，包括 8 场国内 A 级赛事、中法建交 55 周年庆典暨全球功夫春晚（巴黎）、北京国际电影节体育单元系列展映周、2019 突尼斯赛法斗阿索锦标赛、2019 年韩国武艺大师赛（赛法斗）、2019 年亚洲赛法斗阿索锦标赛、“狂暴之旅”等海内外赛事。赛事场次增加、赛事等级提高，导致 2019 年赛事承办授权收入大幅上升。

### （2）关于 2020 承办权收益大幅下降

2020 年赛事承办收入 5,188.68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13,476.42 万元减少 8,287.74 元，下降 61.50%，主要系 2020 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的影响，国家对体育赛事特别是同场竞技的武术搏击类项目实行禁令，致使 2020 赛事的举办场次骤降至仅 7 场，比 2019 年的 25 场，减少了 18 场，跌落到 2016 年以来的最低峰，形成较大落差，进而使得博克森报告期体育赛事承办授权收入大幅下降。

## 3、关于广告综合运营收入财务数据的变化原因分析

2019 年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4,716.98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3,056.60 万元增加 1,660.38 万元，增长 54.32%；2020 年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1,886.79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4,716.98 万元减少 2,830.19 万元，下降 60.00%。

广告收益源于公司已拥有博克森云上彩国家融媒体矩阵形成的广告资源，包括：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旗下未来电视有限公司互联网电视业务平台（CCTV.新视听武搏世界）、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旗下“马拉松”等高清体育频道、天翼超高清武搏世界视频门户网站、全国近 40 家省级及中心城市电视媒体、国际国内原创赛事赛场等广告资源，已形成线上线下体育营销及融媒体全品效超级传播能力，并可获得公司新媒体、新传播、新价值广告运营的长足发展。

广告综合运营收入受业务承接、广告排期等因素影响而变动。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广告收入随投放需求减弱而下降。

## 二、结合各板块业务模式、行业格局，具体说明公司三项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

### （一）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博克森以武术格斗类运动项目为核心业务切入点，具备较为丰富的武术格斗类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运营、版权发行与服务、广告管理与运营等核心资源与运营经验；

1、赛事版权 IP 发行业务模式：博克森在内容产品建设方面通过原创+集成建立优质体育内容版权库，形成 to B + to C 版权发行业务模式；依托独家运营的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旗下未来电视有限公司互联网电视业务平台（CCTV.新视听武搏世界）、天翼超高清武搏世界视频门户网站、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湖南、江苏、杭州、山东、福建、湖北、重庆、辽宁、西安等近四十余家省市级电视台、门户网站及自媒体建立了多层次台网融合的全媒体传播矩阵多屏分发，实现赛事节目 IP 发行收益；

2、赛事承办权业务模式：通过在国际国内举办原创赛事及活动，形成相关线下活动收益权。博克森授权拥有活动举办经验、拥有举办赛事活动条件及综合



实力的合作方，完成赛事活动组织与实施，在履行承办权责任义务同时，获得对应约定商业运营资源与相关收益权力；

3、广告业务模式：通过以下三种方式拥有的广告资源，形成博克森国家融媒体平台传播矩阵，以体育营销为核心的全域、全效、全品广告投放能力，形成服务新经济、新零售的新广告传播业务模式：

- 1) 采购全国优质视屏媒体广告资源；
- 2) 体育赛事活动的组织开展形成的场景商业赞助资源及展示广告资源；
- 3) 博克森“云上彩”国家融媒体平台媒体广告。

## （二）行业格局

### 1、中国体育市场增长势头明显

2019年开始，我国进入了新一轮国际大赛举办周期，其中2022年的北京冬奥会、杭州亚运会以及2023年的亚洲杯是最重要的三项国际赛事，大型赛事的成功举办对举办国体育产业的拉动具有长期而持续的正向促进作用。

近年来，中国体育产业增长活跃，增长势头明显。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经济司发布的《2019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与增加值数据公告》显示，2019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为29,483亿元，相比2018年增长10.9%。

### 2、中国传媒行业长期势头良好

近年来，国家持续出台一系列鼓励扶持文化传媒产业发展的政策，传媒行业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随着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快速进步，包括网络视频、移动视频、互联网电视等在内的视听平台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未来融媒体是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结合，是媒体行业的在主流发展趋势，发展潜力巨大。

### 3、“体育+传媒”受政府政策支持

体育产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的经济增长点和促进社会就业的重要载体。2014年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

干意见》（国发[2014]46号）强调了“2025年体育产业将实现5万亿产值”的规划，可将我国体育产业带入快速成长阶段，迎来前所未有的黄金发展机遇。

2018年12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产业的指导意见》，强调体育竞赛表演产业是体育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明确提出以观赏性较强的运动项目为突破口，促进体育竞赛与文化表演互动融合，对搏击产业的进一步蓬勃发展注入了新动能。博克森以原创赛事组织和运营为载体，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推动武术搏击产业发展。

### （三）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博克森的主营业务包括体育赛事组织与承办、版权集成与发行、广告管理与运营、影视制作与服务等。

#### 1、体育赛事组织与承办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博克森主要通过授权经营方式，在国际国内组织原创体育赛事活动，形成原创赛事IP。通过：将体育赛事承办权、赛事活动现场展示、门票及衍生商品化权、赛事赞助与冠名权等授权给赛事承办方，实现赛事举办经营收益；

博克森核心团队具有10年以上的体育赛事组织与运营经验，在国际和国内，成功组织和运营的武术搏击、文化艺术类赛事及活动数百场。报告期内通过与国家体育总局科教司、群体司、拳跆中心及各省市体育局、国际奥委会国际拳联、世界赛法斗联合会、世界泰拳理事会等体育管理与组织部门，积极开展融合中国传统文化内涵与形式的体育文化活动，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民间文化与外交，赛事节目播出及宣传包括：中国广播电视总台、人民日报、法国TV五台、卫报等国际国内主流媒体。

博克森在报告期内组织运营的赛事主要包括：世界女子拳击锦标赛暨女子拳击首进奥运会资格赛、赛法斗世界锦标赛、舞诗武中法建交55周年暨2019全球功夫春晚（法国巴黎）、北京国际电影节体育活动单元周、中美拳王争霸赛、中日拳王争霸赛、紫禁之巅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CCTV贺岁杯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中国拳王争霸赛、中国东盟拳王争霸赛、功夫世界杯、我就是拳王等。

## 2、版权集成与发行经营模式

博克森将举办赛事形成的原创赛事 IP 通过直接发行+代理发行的方式，为北京、上海、威海中视（央视威海影视城）等 40 家电视媒体提供体育赛事与娱乐节目版权播映权，获得版权发行收入。自 2015 年至今，版权发行业务均可实现每年超过 30%的增长速度。

博克森作为“云上彩”融媒体传播平台管理运营商，为了满足平台播出需求除自身组织和举办体育赛事产生节目版权外，还会通过外部采购与合作的方式取得国际国内优秀体育赛事、相关资讯报道、人物纪实记录、功夫电影电视等版权，丰富充实自身节目资源库。在进行节目资源采购及播控时，博克森根据市场体育爱好者及国际媒体对内容播出的要求成套标准，对节目进行三审审核，终审权归播出的国家媒体所有，博克森的电视和赛事专家审查组均按照中央电视台播出标准及广播级标准执行，从业至今未出现在播内容不能达到播出要求而拒播的情况。基于最终过审节目较高的质量，在向中央及各电视台提供相关节目资源时 100%通过。

## 3、广告运营经营模式

广告资源及运营：博克森云上彩国家融媒体矩阵库存达数亿硬广资源，通过买断、代理、电商联合销售投放等销售与合作模式，服务企业知名度与影响力的提升。

### （四）盈利模式

#### 1、体育赛事组织与运营

博克森主要的采购内容为赛事组织和举办相关的服务采购，供应商主要为赛事组织和举办相关服务商；博克森的销售主要包括赛事承办权以及赛事衍生的广告和门票等。在体育赛事组织与运营业务中，博克森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赛事承办授权，以及体育赛事的门票收入等。赛事承办方享有赛事广告资源招商与收益权。相关收入扣除体育赛事组织和运营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后构成体育赛事组织与运营业务的盈利。

## 2、节目版权集成与发行

收入主要来自于版权发行、衍生权授权、体育影视服务合作收入等。上述收入扣除博克森开展业务发生的成本和费用后构成博克森开展赛事及衍生节目版权集成与发行业务的盈利。

## 3、广告运营

体育赛事组织、赛事版权内容及融媒体平台的运营过程当中均产生海量全效、全品广告资源，博克森通过相关广告资源的运营取得广告运营收入，构成博克森融媒体平台业务的主要盈利。

未来，博克森围绕独家运营管理的中国广播电视总台旗下未来电视“武搏世界”及中国广电马拉松频道融媒体平台整合管理与运营所带来的流量聚合效应，开展付费点播、大屏电商等业态，进一步丰富自身收入和盈利渠道。

三、结合报告期内各板块业务开展、毛利率波动、收入确认政策等，分析说明标的资产业绩 2019 年实现较大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 2020 年业绩变动情况，说明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稳定性。

### （一）博克森业绩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业绩变动情况详见下表（单位：万元）：

| 分类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
| 1. 营业收入 | 20,538.40 | 35,591.05 | 36,012.92 |
| 变动额     |           | 15,052.65 | 421.87    |
| 变动率     |           | 73.29%    | 1.19%     |
| 2. 净利润  | 7,350.06  | 20,521.87 | 15,986.92 |
| 变动额     |           | 13,171.81 | -4,534.95 |
| 变动率     |           | 179.21%   | -22.10%   |

### 1、各板块收入确认政策

赛事 IP 版权发行收入在节目完成摄制并将拷贝、播映带和其他载体转移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署的节目交接单，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赛事承办收入于赛事举办完成，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广告综合运营收入在广告内容已经播出或相关服务提供过程中按结算量确认，收入已经取得或者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广告投放成本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广告业务收入实现。

## 2、报告期内业绩变动情况

博克森在报告期内受国民经济水平提高、国家政策及行业环境利好等综合因素影响，在赛事承办权及赛事节目 IP 版权收入均发生显著变化，带来收入持续增长。2019 年收入整体较 2018 年增加 1.51 亿元，增长 73.29%。2020 年收入整体较 2019 年增加 421.87 万元，增长 1.19%，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2019 年版权收入 13,416.04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7,649.85 万元增加 5,766.18 万元，上涨 75.38%，主要是新增南通广播电视台、扬州广播电视台、常州广播电视台及徐州电视台等十家以上媒体渠道授权了武搏世界及战无极国际国内系列赛事的版权发行收入。2020 年版权收入 27,602.36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13,416.04 万元增加 14,186.32 万元，增长 105.74%，主要系与威海中视文化传播中心合作，买断了《武搏世界》等战无极系列赛事的节目的电视和移动媒体播映权及 10 城相关经营转授权，增强了电视台线下发行能力，实现收入 14,195.75 万元。

2019 年赛事承办收入 13,476.42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8,322.06 万元增加 5,154.36 万元，增长 61.94%，主要系 2019 年国际国内共举办 25 场赛事，大幅高于 2018 年 16 场赛事，包括 8 场国内 A 级赛事、中法建交 55 周年庆典暨全球功夫春晚（巴黎）、北京国际电影节体育单元系列展映周、2019 突尼斯赛法斗阿索锦标赛、2019 年韩国武艺大师赛（赛法斗）、2019 年亚洲赛法斗阿索锦标赛、“狂暴之旅”等海内外赛事。赛事场次增加、赛事等级提高，导致 2019 年赛事承办组织收入大幅上升。2020 年赛事承办收入 5,188.68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13,476.42 万元减少 8,287.74 元，下降 61.50%，主要系 2020 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的影响，国家对体育赛事特别是同场竞技的武术搏击类项目实行禁令，致使 2020 赛事的举办场次骤降至仅 7 场，比 2019 年 25 场赛事减少 18

场，跌落到 2016 年以来的最低峰，形成较大落差，进而使得博克森报告期体育赛事承办收入出现大幅下降。

2019 年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4,716.98 万元，较 2018 年确认的 3,056.60 万元增加 1,660.38 万元，增长 54.32%；2020 年广告综合运营收入 1,886.79 万元，较 2019 年确认的 4,716.98 万元减少 2,830.19 万元，下降 60.00%。广告综合运营收入受业务承接、广告排期等因素影响而变动。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广告收入随投放需求减弱而下降。

## （二）关于标的资产未来可持续稳定发展可行性分析

1、我国体育事业发展从奥运战略到全民体育，体育产业消费规模年年攀高，体育 IP 创造与成长的最佳时代来临。公司从事体育赛事组织达十年，培育了十几项原创赛事品牌，拥有丰富的赛事组织资源、组织经验和组织能力，在未来，原创赛事+内容集成平台会因融媒体平台的传播影响力，获得持续爆发力。

2、版权发行 to B + to C 双轨并行，全媒体覆盖。博克森通过播映权有偿转让+付费点播（OTT+IPTV）获得收入，通过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互联网电视平台，获得 OTT 牌照 VIP 用户年费、月费、单点合作分成。博克森独家运营管理的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未来电视 NEW TV、CCTV. 新视听《武搏世界》（24 小时轮值播频道及点播专区）内容包括国际国内顶级职业赛事、奥运赛事、功夫电影电视剧、人物纪实、新闻资讯等。

博克森的版权发行合作伙伴为主要为未来电视，未来电视是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网旗下自主可控、具有影响力的互联网电视新媒体平台，是总台主题主线报道的重要阵地。未来电视首家获得国家广播电视总局颁发的互联网电视集成服务和内容服务牌照，在全国及海外市场进行互联网电视业务拓展，覆盖 1.6 亿家庭，76 个国家，节目储量 150 万小时，构建了 5G 时代“智能屏为中枢”的全球最大智屏传播网。

手机移动终端版权发行方面，博克森主要通过直播+点播的方式，合作分成。博克森独家管理运营中国电讯天翼超高清《武搏世界》，通过《武搏世界》获得直播及点播收益，同时搭建了中国体育 UGC 短视频线上平台，既可观赏到优质

的体育赛事，同时可满足武术搏击运动及其他体育项目爱好者自主上传分享健身运动段视频，实现体育圈层流量聚合，最终实现线上全民云赛事、健身云服务知识变现等增值增量新媒体商业价值。通过渠道优势，积累内容丰富多样的版权，打造了线上、线下，传统电视台、新媒体等多维度销售渠道。

3、融媒体广告创新及运营。2020 年公司获得“CCTV 新视听武搏世界”“品健商城”大屏电商的建设管理运营权，公司同时在微信小程序上开通品健商城手机版，目前正在运营测试当中，2021 年 5 月正式上线。博克森积极应用融合媒体“内容+媒体+电商新运营体系”，提供体育文化内容服务+民生与消费服务，同时可以借此突破传统广告投放模式瓶颈，实现融媒体时代新传播价值的广告投放主控权，在助力中国企业物联万物新经济时期的转型与升级的同时，实现博克森内生长规模升级与可持续发展，增加平台市场影响力和用户粘度性，创造新的增长点和爆发点。

#### 4、流量变现的经营模式

创新创造、综合治理、网络化整合、聚合骤变是博克森的核心价值观，这也是博克森轻资产核心价值所在。通过优质体育赛事及体育主题文化内容及优质媒体矩阵实现海量流量的聚合，完成线上线下流量互倒，最终达到多次、多场景变现的效果。流量多次变现的具体经营模式如下：

(1) 第一次：赛事活动人流聚集产生相关收入，赛事活动组织承办权、赛事赞助冠名、门票、现场广告、衍生商品、依托媒体传播打造运动员经纪、娱乐竞猜、体育彩票等；

(2) 第二次：获得了国家媒体的排他性授权经营管理权 DVB、IPTV、OTT、手机 TV，跨屏流量产生相关收入，通过版权分销、插播广告、媒体广告、付费点播、商城、电视购物的模式实现；

(3) 第三次：依托头部媒体传播能力，打造冠军运动员、频道主持人、搏击宝贝、功夫达人等焦点明星，通过 MCN+C2M 新商业新零售模式，创新传统广告模式，全媒体科技服务平台，极大提升博克森销售与运营规模，通过 MCN（全效传播推广+主播带货+跨屏电商+线下展示体验），获得 C2M 新零售的销售分成。

2、预案显示，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应收账款数额较大。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整体应收账款有可能将继续增加。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应收账款的具体数据及前五大客户名称、金额、近年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2）结合标的资产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所处行业地位等，说明应收账款增速较快的原因；（3）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标的资产应收账款的具体数据及前五大客户名称、金额、近年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

2018年、2019年、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前五大客户对应的期末余额及次年回款金额详见下表：（金额单位：元）

| 2018年前五大客户名称        | 期末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比例       |
|---------------------|-----------------------|---------------|
| 同一控制下公司应收合计         | 39,205,000.00         | 25.21%        |
| 其中：北京博克森娱乐科技有限公司    | 26,475,000.00         | 17.03%        |
| 长沙月亮岛搏击体育文化园管理有限公司  | 12,730,000.00         | 8.19%         |
| 北京众力飞特体育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28,700,000.00         | 18.46%        |
| 北京天空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商） | 20,345,500.00         | 13.09%        |
| 其中：重庆广播电视集团         | 6,300,000.00          | 4.05%         |
|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 6,205,500.00          | 3.99%         |
| 贵州广播电视台             | 3,430,000.00          | 2.21%         |
| 深圳市深视体育健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4,410,000.00          | 2.84%         |
| 北京爱萌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13,260,000.00         | 8.53%         |
| 海南京海盛体育文化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11,000,000.00         | 7.07%         |
| <b>合计</b>           | <b>112,510,500.00</b> | <b>72.37%</b> |
| 2019年前五大客户名称        | 期末账面余额                |               |
| 南京九和亿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商） | 63,840,000.00         | 34.35%        |



| 2018年前五大客户名称        | 期末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比例       |
|---------------------|-----------------------|---------------|
| 其中：徐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6,800,000.00         | 9.03%         |
| 南通广电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15,680,000.00         | 8.44%         |
| 扬州广播电视总台            | 15,680,000.00         | 8.44%         |
| 常州广视传媒有限公司          | 15,680,000.00         | 8.44%         |
| 北京天空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商） | 39,200,000.00         | 21.09%        |
| 其中：重庆广播电视集团         | 15,120,000.00         | 8.13%         |
|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 8,400,000.00          | 4.52%         |
| 贵州广播电视台             | 13,160,000.00         | 7.08%         |
| 深圳市深视体育健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2,520,000.00          | 1.36%         |
| 长沙瑞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20,150,000.00         | 10.84%        |
| 北京众力飞特体育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4,300,000.00         | 7.69%         |
| 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 12,600,000.00         | 6.78%         |
| <b>合计</b>           | <b>150,090,000.00</b> | <b>80.75%</b> |
| 2020年前五大客户名称        | 期末账面余额                |               |
| 威海中视文化传播中心          | 151,800,000.00        | 37.03%        |
| 南京九和亿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商） | 65,230,000.00         | 15.91%        |
| 其中：徐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3,440,000.00         | 3.29%         |
| 南通广电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12,320,000.00         | 3.00%         |
| 扬州广播电视总台            | 12,320,000.00         | 3.00%         |
| 常州广视传媒有限公司          | 12,320,000.00         | 3.00%         |
|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 14,830,000.00         | 3.62%         |
| 山东新视听传媒有限公司（代理商）    | 32,340,000.00         | 7.89%         |
| 其中：青岛市广播电视台         | 18,620,000.00         | 4.54%         |
| 烟台广播电视台             | 13,720,000.00         | 3.35%         |
| 北京天空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商） | 28,621,000.00         | 6.98%         |
| 其中：重庆广播电视集团         | 12,600,000.00         | 3.07%         |
| 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 5,521,000.00          | 1.35%         |

| 2018 年前五大客户名称 | 期末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比例 |
|---------------|----------------|---------|
| 贵州广播电视台       | 10,500,000.00  | 2.56%   |
| 山东广播电视台       | 25,200,000.00  | 6.15%   |
| 合计            | 303,191,000.00 | 73.96%  |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 2018 年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1.55 亿元，已回款金额 1.53 亿元，回款率 98.65%；2019 年应收账款期末账款余额 1.86 亿元，已回款金额 7,752.60.00 万元，回款率 41.71%；2020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10 亿元，已回款金额 8,653.30.00 万元，回款率 21.11%。

## 二、结合标的资产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所处行业地位等，说明应收账款增速较快的原因

### （一）业务模式

版权发行（to B）业务：赛事及节目版权包括：播映权、商品化权（直播权）、衍生著作权等；博克森与合作电视台通过播映权有偿转让获得收入。全国 40 家以上电视台已通过直签或代理与博克森签订 3 年以上合作协议；报告期内，合作电视台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全国省会及中心城市近 40 家电视媒体，覆盖全国 100 个城市、用户到达数 2 亿以上；博克森传媒与北京、上海、江苏省、青海省、内蒙、湖北省等台签订节目发行合作协议，获得版权收益（A 级代理发行商—威海中视影视文化传播中心），通过独家发行单位向约定城市台发行，博克森获得播映权独家发行保底收入，代理方有转售及定价权，获取转售权差额作为发行代理费。

威海中视影视文化传播中心是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威海办事处旗下全资子公司，全面负责威海影视城的管理运营；威海中视以买断博克森十个以上电视台（已合作城市台除外）版权发行综合服务权，其中国广播电视的行业领导地位及丰富资源，将大大提速博克森在全国的城市台的发行落地与影响力，并将进一步在青少体育培训、城市活动举办等领域展开更加广泛深入合作（B 级代理发行商—南京九和亿镶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 4 家通过将博克森的赛事及节目播映权发行给省

市电视台，获得收益额约定比例代理费）；代理发行电视台包括：深圳、湖南娱乐频道、福建省、重庆、江苏南通、徐州、山东烟台、贵州省台、青岛等。

## （二）信用政策

**1、信用期限：**博克森的客户信用期限主要为

版权发行：节目交付后的12个月内或24个月内，优于电影电视等同类行业。

广告销售

代理：签订合同7日内支付10%定金，按合同约定投放进度的投放前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投放后1个月内60%；

买断：签订合同后10日内，一次或多次支付完成；金额超过3000万且首次支付达50%以上、连续合作三年以上的客户，余款可在广告投放完成或广告过期作废时点后12个月内支付；

合营：以广告资源投放获得热点商品销售分成，销售款到账后3日内结算。

**2、合作标准：**博克森严格把控与广告供应商的合作标准。报告期内40家采购电视台均为国家一线省级台及经济发达城市台，在融媒体发展迭代升级走在前沿，支付能力均较强，报告期内，未出现违约及逾期。

**3、优惠政策：**对持续采购及增大采购规模的合作电视台，博克森会展开多边合作，力争达到互惠互利。

**4、逾期处置：**对应收逾期的合作方，采取通告、书面催收、律师函、向地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三）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经验：**博克森核心团队拥有20年体育从业经验、丰富的体育传媒版权发行经验和广泛的良好合作资源。

**2、节目运营能力：**博克森有效运营原创赛事版权及积累的国际国内体育赛事珍贵历史素材，包括：国际奥委会国际拳联、世界泰拳理事会、国家体育总局拳跆中心等，成功发行至中央电视台5频道、北京电视台等20余家国内一流体

育媒体达百场以上，主要包括：中国电视拳王大奖赛、中国拳王争霸赛、紫禁之巅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贺岁杯世界武术搏击王正争霸赛，全球功夫春晚、全国拳击冠军赛、世界女子拳击竞标赛即奥运会资格赛、世界泰拳超级八强赛等。

**3、平台管理能力：**博克森依托独家管理运营+多边合作汇聚的“云上彩”国家优势融媒体资源矩阵的承载与传播能力，由原创内容制造升级为体育主题文化内容集成商，目前不仅具备原创自制节目的跨区、跨屏分发能力，同时拥有可满足对外发行优质体育节目版权的服务能力；“云上彩”是由国家台网融合组成的融媒体矩阵，可使世界武术搏击爱好者通过互联网互动传播 OTT、IPTV，从大屏端到小屏端，从沙发影院到手机电视，尽享国际国内头部体育长视频到精彩瞬间；版权发行兼具 to B + to C，NEW.TV\CCTV 新视听、天翼超高清《武搏世界》将于 2021 年推出 VIP 会员付费点播，可实现体育版权发行海量模式，博克森独家管理运营的“云上彩”国家融媒体矩阵将成为全球领先的中国式体育超媒。

#### （四）关于应收款加大原因

**1、版权节目销售规模增加：**2014 年中国体育纲要的发布、2018 年健康中国等一系列政策，进一步激发了人民对体育的热爱。2019 年新增了南通广播电视台、扬州广播电视台、常州广播电视台及徐州电视台等十家电视媒体授权了武搏世界及战无极国际国内系列赛事的播映权，增加应收账款 6,384.00 万元，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974.31 万元，上涨 5.11%。

#### 2、版权分发，大客户增加

鉴于 2020 年新冠疫情，国家明文禁止一切赛事活动开展，各电视台及媒体对具有健康与娱乐属性的体育文化主题内容急需，博克森从业时间长，历史沿革的优质素材积累丰富，利用自身体育节目衍生著作权开发及影视制作能力，快速扩大节目内容生产，从内容到版权分发媒体数量规模扩大，获得了发展先机；2020 年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2.41 亿元，上涨 120.13%，包括新增：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旗下威海办事处全资子公司威海中视文化传播中心买断了 156 期《武搏世界》国际国内系列节目的电视和移动媒体播映权及转授权，山东新视听传媒有限公司、山东广播电视台、上海欢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河南天融电视传媒有限公司等购买《武搏世界》系列赛事播映许可权。

**3、行业环境积极向上：**体育产业+融媒体产业的迎来全面发展的大好环境，国家相关政策极大促进了产业的快速融合发展，人们对体育视频内容需求日益旺盛，获取方式更加便捷，媒体服务更具粘性。

**4、客户数量增加：**目前版权多屏分发已达近四十家，未来三年将达 100 家，在短期或未来更长一段时间显示应收账款较大。

体育版权销售规模、方式比起发达国家仍在初期，博克森原信用政策优于同类行业信用政策，因此没有因发行销售规模加大而改变。

**三、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目前按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计提比例如下：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1 年以内 | 3%      |
| 1-2 年 | 10%     |
| 2-3 年 | 20%     |
| 3-4 年 | 50%     |
| 4-5 年 | 80%     |
| 5 年以上 | 100%    |

因合作客户多为电视台，电视台付款进度基本按照协议履行，历史上未有应收账款坏账发生。博克森参照同行业坏账政策，依据坏账政策准计提了坏账准备。

**3、**预案显示，标的资产创立了十多项具行业影响力的自主品牌赛事，拥有一定的 IP 资源。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说明标的资产目前所持有的全部 IP 资源情况、相关权属是否完整、有效期限、是否需要履行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等情形。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回复：

**一、注册商标**

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37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图样    | 注册号       | 类别 | 有效期限                      | 申请人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  | BOKESEN | 42429577  | 41 | 2020.08.14-<br>2030.08.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2  | 紫禁之巅    | 27147613  | 28 | 2018.10.07-<br>2028.10.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3  | 紫禁之巅    | 27138367A | 41 | 2018.12.07-<br>2028.12.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4  | 紫禁之巅    | 27138367  | 41 | 2019.06.07-<br>2029.06.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5  | 紫禁之巅    | 27133938A | 42 | 2018.12.07-<br>2028.12.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6  | 紫禁之巅    | 27133938  | 42 | 2019.06.07-<br>2029.06.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7  | 紫禁之巅    | 27131539  | 36 | 2018.10.07-<br>2028.10.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8  | 紫禁之巅    | 27128960  | 9  | 2018.12.07-<br>2028.12.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原始<br>取得 | 无    |
| 9  | BKS     | 21839599A | 41 | 2018.01.14-<br>2028.01.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0 | BKS     | 21839599  | 41 | 2019.02.14-<br>2029.02.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1 | 博克森     | 21839458A | 41 | 2018.01.07-<br>2028.01.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2 | 博克森     | 21839458  | 41 | 2018.10.21-<br>2028.10.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图样 | 注册号       | 类别 | 有效期限                      | 申请人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3 |      | 21839435  | 9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4 |      | 21839434A | 16 | 2018.01.14-<br>2028.01.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5 |      | 21839434  | 16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6 |      | 21839433  | 25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7 |      | 21839432  | 28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8 |      | 21839431  | 35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19 |      | 21839430  | 36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0 |      | 21839429  | 38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1 |      | 21839428  | 41 | 2018.11.21-<br>2028.11.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2 |      | 21839391  | 42 | 2018.07.21-<br>2028.07.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3 |      | 19059488  | 41 | 2017.03.07-<br>2027.03.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4 |      | 19059364  | 41 | 2017.06.07-<br>2027.06.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5 |      | 19058877  | 38 | 2017.03.07-<br>2027.03.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图样  | 注册号      | 类别 | 有效期限                      | 申请人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26 |    | 19058824 | 38 | 2017.03.07-<br>2027.03.06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7 |    | 15087973 | 38 | 2016.03.14-<br>2026.03.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8 |    | 15087973 | 41 | 2016.03.14-<br>2026.03.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29 |   | 15087972 | 25 | 2015.09.21-<br>2025.09.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0 |  | 15087972 | 35 | 2015.09.21-<br>2025.09.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1 |  | 15087972 | 38 | 2015.09.21-<br>2025.09.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2 |  | 15087972 | 41 | 2015.09.21-<br>2025.09.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3 |  | 15087972 | 9  | 2015.09.21-<br>2025.09.20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4 |  | 11330987 | 41 | 2014.02.28-<br>2024.02.27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35 |  | 11330979 | 41 | 2014.01.14-<br>2024.01.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br>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br>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图样  | 注册号      | 类别 | 有效期限                      | 申请人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36 |  | 11330975 | 41 | 2014.01.14-<br>2024.01.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取得 | 无    |
| 37 |  | 11330969 | 41 | 2014.01.14-<br>2024.01.13 | 霍尔果斯魔创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受让取得 | 无    |

## 二、作品登记证书

### (一) 已取得证书的作品

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19 项作品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权利保护期为 50 年，19 项作品证书明细如下：

| 序号 | 作品名称                            | 登记号                  | 取得方式 | 发证日期      |
|----|---------------------------------|----------------------|------|-----------|
| 1  | “九龙杯”2013 世界赛法斗锦标赛（格斗级）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5 | 受让取得 | 2014.4.15 |
| 2  | 2010 年亚洲拳王争霸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8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3  | 2008 年中国-东盟（10+3）拳王争霸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7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4  | 2011 年中国拳击冠军赛暨中国拳王争霸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50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5  | 2012 年秦皇岛国际拳联世界女子拳击锦标赛暨伦敦奥运会资格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4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6  | CCTV-5 贺岁世界搏击王者争霸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9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7  | 紫禁之巅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2011 年赛季）       | 国作登字-2014-V-00142546 | 受让取得 | 2014.4.25 |
| 8  | 2013 年博克森杯全国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           | 国作登字-2014-V-00144043 | 原始取得 | 2014.5.30 |
| 9  | 2015 年全国体育院校功夫全能技大赛             | 国作登字-2016-I-00287463 | 原始取得 | 2016.7.18 |
| 10 | 2015 年博克森杯全国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           | 国作登字-2016-I-00287464 | 原始取得 | 2016.7.18 |
| 11 | 2014 年博克森杯全国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           | 国作登字-2016-I-00289672 | 原始取得 | 2016.7.19 |
| 12 | 2015-2016 年战无极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之我就是拳王 | 国作登字-2016-I-00291434 | 原始取得 | 2016.7.28 |

| 序号 | 作品名称                                   | 登记号                  | 取得方式 | 发证日期       |
|----|--|----------------------|------|------------|
| 13 | 2016年“战无极”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我就是拳王民间擂台赛之拳王统一战 | 国作登字-2016-I-00342186 | 原始取得 | 2016.10.31 |
| 14 | 紫禁之巅-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TFC-1)竞赛规则及章程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1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 15 | 2017 我是拳王民间擂台赛赛事及活动策划方案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2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 16 | 战·无极世界武术搏击王者争霸赛-2017 我就是拳王民间擂台赛竞赛章程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3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 17 | 功夫技击类项目竞赛办法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4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 18 | 功夫世界杯-功夫全能技竞赛规则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5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 19 | 功夫表演类项目活动方案及评选方法                       | 国作登字-2017-A-00413476 | 原始取得 | 2017.11.30 |

注：序号 1 至 7 项为受让取得，受让人博克森享有在全球范围内的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和信息网络传播权。

## (二) 正在申请的作品

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作品有 21 个，具体如下：

| 序号 | 作品名称                            | 作品主要内容                 | 制作完成时间     |
|----|---------------------------------|------------------------|------------|
| 1  | “战·无极”世界功夫全能技冠军赛之中国 VS 匈牙利精英对抗赛 | 2016 中匈对抗赛             | 2016.9.17  |
| 2  | 2019“我就是拳王”法国赛区                 | 2019 法国版我就是拳王          | 2019.4.20  |
| 3  | “战·无极”《拳王统一战》第三轮暨中法精英对抗赛        | 2016 中法精英对抗赛北体大        | 2016.7.25  |
| 4  | “星光·武动”-中法意罗四国拳王对抗赛             | 星光·武动                  | 2016.11.19 |
| 5  | 2019“战·无极”功夫世界杯达喀尔站             | 2019 功夫世界杯达喀尔站         | 2019.4.20  |
| 6  | 2017 年赛法斗世界锦标赛决赛(杭州)            | 赛法斗世锦赛                 | 2017.12.16 |
| 7  | 纪念中法建交 55 周年暨全球功夫春晚迎新会          | 纪念中法建交 55 周年暨全球功夫春晚迎新会 | 2019.1.27  |
| 8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中意拳王对抗赛              | 2016 中意对抗赛             | 2016.12.10 |
| 9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中法拳王对抗赛(巴黎)          | 2016 中法拳王对抗赛           | 2016.12.17 |

|    |  |                |                     |
|----|--|----------------|---------------------|
| 10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中俄拳王对抗赛                     | 2018 中俄对抗赛     | 2018.9.9            |
| 11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中法拳王对抗赛(广州)                 | 2016 中法对抗赛广州南沙 | 2016.6.25           |
| 12 | 2017“战·无极”第一届功夫世界杯                     | 2017 功夫世界杯     | 2017.1.24-25        |
| 13 | 2017“战·无极”功夫世界杯巴黎站                     | 2017 功夫世界杯巴黎站  | 2017.11.22          |
| 14 | 功夫达人秀                                  | 功夫达人秀          | 2018.6-<br>2019.12. |
| 15 | 北京国际电影节博克森体育电影展映系列活动                   | 电影节嘉年华         | 2018.4-2019.4       |
| 16 | 功夫春晚                                   | 功夫春晚           | 2016.1-2020.1       |
| 17 | “博克森杯”2016 年中国大学生篮球精英赛“战·无极”《拳王统一战》第四轮 | 大学生篮球精英赛       | 2016.8.21-28        |
| 18 | “战·无极”第二届全国体育院校功夫全能技大奖赛                | 第二届体育院校大奖赛     | 2017.5.8-13         |
| 19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 2017 赛季                    | 2017 我就是拳王     | 2017.5-2018.2       |
| 20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 2018 赛季                    | 2018 我就是拳王     | 2018.3.-<br>2019.1  |
| 21 | “战·无极”我就是拳王 2019 赛季                    | 2019 我就是拳王     | 2019.4.-<br>2020.1  |

综上，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共拥有上述知识产权，除部分作品登记证书权利存在权利使用范围外，其他知识产权的产权均完整；除正在申请的作品外，其他知识产权均在有效期内；根据《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6 号）的规定，已取消商业性和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审批，故北京博克森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之后举办上述商业性和群众性的体育赛事无需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

4、预案显示，本次交易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预案未披露标的资产预估值情况。为明确市场预期，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预计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具体测算依据，以及对应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预估值区间。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回复：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晓卿持有公司股份 19,059,47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8.59%。本次重组拟置入资产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资产、股东权益、营业收入）均超过上市公司对应指标的 100%，且最近一个完整年度拟置入资产

的净利润（15,986.92万元）相比远高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855.34万元），考虑本次交易拟对置入资产以收益法进行预估，因此发行股份数量且由刘小红、刘立新直接、间接合计控制的股份数量预计将超过实际控制人于晓卿所持股份数量，预计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

具体测算如下：

| 交易标的         | 交易买方           | 股票代码                   | 标的所属行业         | 评估值（万元） | 基准日净利润（万元）       | PE          | 目标公司预估值（亿元） |
|--------------|----------------|------------------------|----------------|---------|------------------|-------------|-------------|
| 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   |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2464.SZ)            | 电影与娱乐          | 130000  | 5983.917245      | 21.72489937 | 34.759839   |
| 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03729.SH)            | 电影与娱乐          | 105860  | 4078.08          | 25.9582941  | 41.53327056 |
| 天戏互娱博克森      | 盛天网络弘宇股份       | (300494.sz)(002890.SZ) | 电影与娱乐<br>体育与传媒 | 120000  | 8449.15<br>16000 | 16.9        | 27.04       |

本次估值区间参照万德咨询收购案例中收购水平给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预估值区间为 27-41 亿元。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刘小红、刘立新直接持有博克森 41.91% 股权，并通过间接持有合计控制博克森 67.62% 的股份，是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如果按照上述标的资产预估值区间，则刘小红、刘立新直接、间接控制的标的资产估值为 18.26 亿元-27.72 亿元，假设资产置换置出资产先按照 5.2 亿元预估值测算，在同比例资产置换之后，用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估值为 14.74 亿元-24.2 亿元，按照 17.91 元/股的发行价格，预计刘小红、刘立新合计控制股份数将达到 8230 万股-13512 万股，远高于于晓卿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905.95 万股。由此判断，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化，刘小红、刘立新及其关联方将成为控股股东。

但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尚无准确估值金额。评估相关工作进展和安排如下：

**一、已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进展情况：**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评估机构已通过前期调查了解了被评估单位的基本情况，并制定评估计划，发出评估资料清单，并与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进行了初步访谈。

**二、工作所处阶段：**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1) 评估机构正在进行现场勘察、产权核实、资产盘点、存货梳理核实标的公司的资产情况；2) 同时安排进行高管访谈和供应商、客户访谈等工作；3) 结合公司初步盈利预测情况，评估机构正在开展收益法相关工作。

**三、未来计划安排：**评估机构将结合本次交易整体时间安排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继续完成尚未完成的各项必要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对被评估单位进行评定估算，编制评估报告并履行内核和报告出具程序。

综上，基于拟置入资产同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对比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本考虑，预计发行股份数量且由刘小红、刘立新直接、间接合计控制的股份数量将超过实际控制人于晓卿所持的股份数量，预计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鉴于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标的资产尚无准确的估值金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5、预案显示，标的资产对参股公司北京中马云翔体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马云翔”）、山东广电视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视觉”）分别间接持股 32%、20%，其中标的资产股东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对中马云翔持股 35%。请你公司：（1）结合中马云翔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主营业务，补充披露中马云翔的设立目的，与标的资产股东共同对外投资的必要性、合理性；（2）结合广电视觉的主要股东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是否存在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对外投资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中马云翔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主营业务，补充披露中马云翔的设立目的，与标的资产股东共同对外投资的必要性、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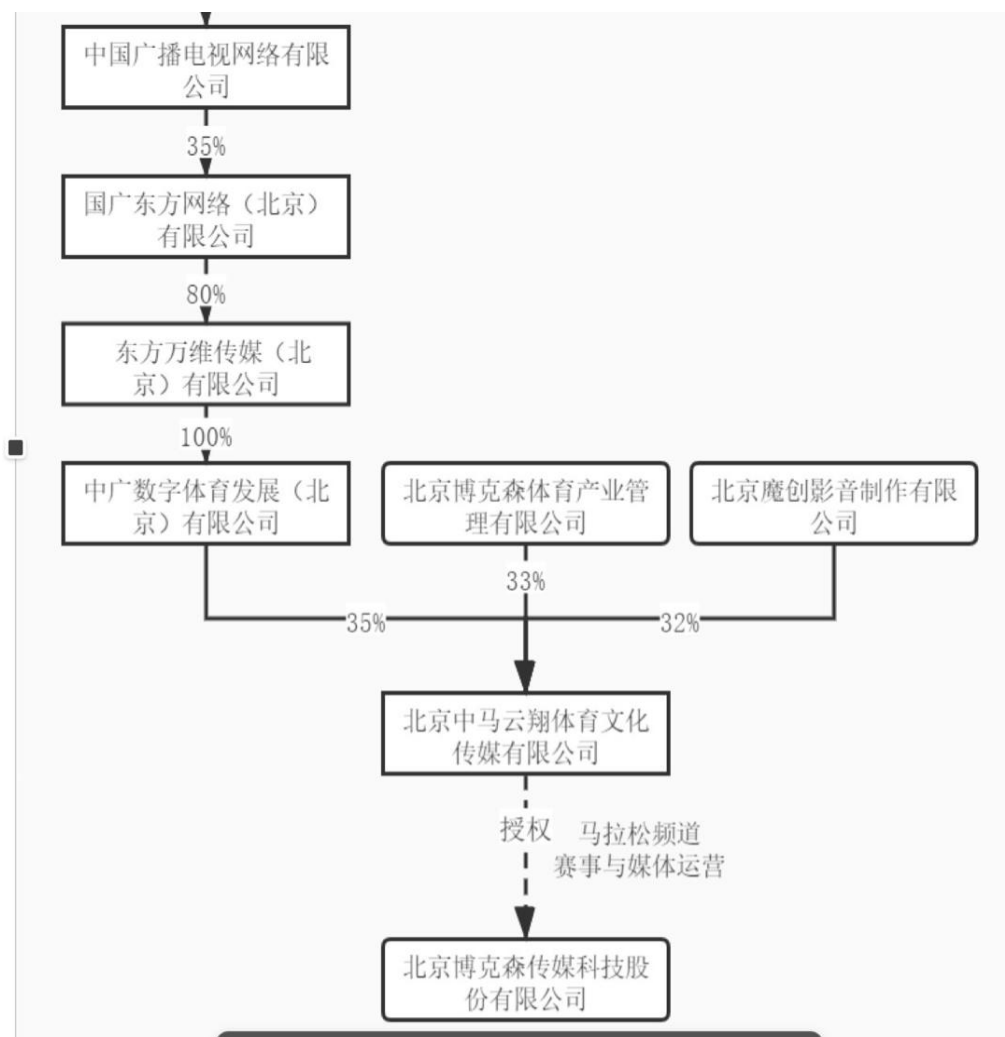
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经济水平提高到一定水平后，人民群众对于健康的需求亦逐年提高。2014 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指出，到 2025 年，计

划我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超过 5 万亿元。2016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指出，至 2020、2025、2030 年我国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将分别升至 4.35 亿人、5 亿人、5.3 亿人，逐渐接近总人口 40%左右。2016 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16〕37 号），将“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并将“健身跑”作为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大力发展。

由于跑步的低门槛、强推广性和其良好的健身效果，近几年，健身跑俨然已成为我国最流行的一项大众健身运动，与其直接相关的城市马拉松赛事也呈现爆炸式增长。《2019 中国马拉松年度报告》数据显示，2019 年马拉松赛事数量持续增长，全国共举办 1,828 场次规模赛事，覆盖了全国 31 个省区市，参加人次达 712 万。这一数据相较 2014 年的 51 场，90 万人次有了长足的进步。考虑到政策的推动和人民群众的喜爱叠加，预计马拉松产业仍将持续快速发展。

在此背景下，2020 年 5 月 27 日，博克森子公司魔创影音与博克森股东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北京中马云翔体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马云翔体育”），其中，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40 万元，博克森子公司魔创影音认缴出资 960 万元，并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通过转让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0 万元出资额方式引入广东东方网络（北京）有限公司旗下中广数字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展马拉松赛事这一国内新兴产业。

中马云翔体育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中国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务院直属的大型国有企业，国广东方网络（北京）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持有其 35%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中马云翔体育未来将从事马拉松赛事的策划、组织、承办等业务，但目前处于前期的组织架构搭设阶段，尚未取得相关业务收入，其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1,050.67         | /                | /                |
| 总负债   | 26.01            | /                | /                |
| 所有者权益 | 1,024.66         | /                | /                |
| 项目    | 2020 年度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   |   |
|------|--------|---|---|
| 营业收入 | 0.00   | / | / |
| 营业成本 | 25.00  |   |   |
| 净利润  | -25.34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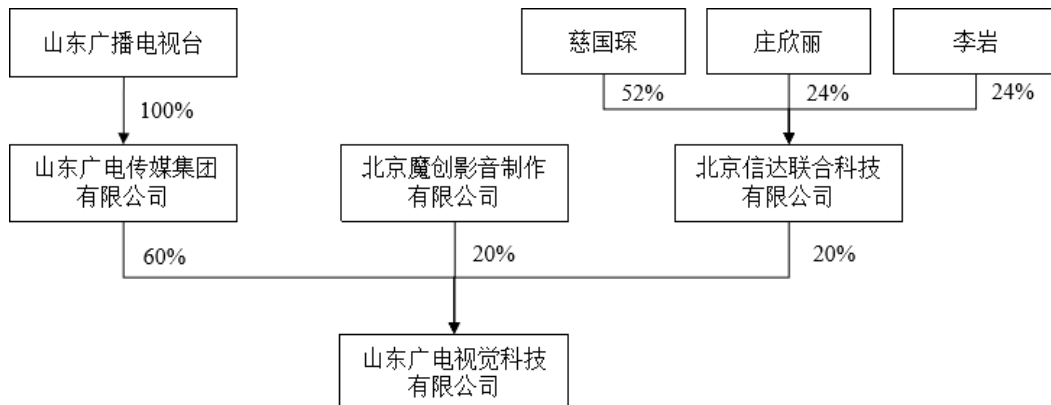
考虑到马拉松赛事所处行业的不确定性，及作为新进入者对市场的合理适应周期，预计中马云翔体育成立初期将面临一定亏损。为避免上述亏损对博克森合并报表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尽可能利用魔创影音技术层面对新兴产业的扶持，因此博克森全资子公司魔创影音与股东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数字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共同经营运作，且在三位股东中仅持最小比重。

中马云翔体育从事的马拉松赛事的策划、组织、承办业务，与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搏击体育赛事业务存在显著差异，报告期内 1) 运动类型的差异；中马云翔是马拉松赛事的服务商，博克森所从事的是武术搏击赛事组织与承办；2) 博克森与融媒体是合作与服务关系，而与中马云翔是股权关系；3) 中马云翔将所有马拉松频道赛事与媒体运营独家授权给博克森，博克森同控方不参与任何经营与管理。综上所述，马云翔与博克森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情况；4) 中马云翔体育与博克森亦不存在出资设立以外的业务、资金往来情况。因而，不存在博克森与共同投资企业之间非法输送利益、最终损害博克森及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与博克森股东共同对外投资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二、结合广电视觉的主要股东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是否存在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对外投资的情形**

**（一）标的资产是否存在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对外投资的情形**

山东广电视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视觉”），其股权结构如下：





其中，山东广播电视台及其山东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作为博克森的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报告期内曾向博克森及子公司采购版权等服务，并为其提供广告等销售服务。

除上述情况外，博克森不存在其他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对外投资的情形。

## （二）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对外投资的合理性

山东广播电视台，是山东省政府依法设立的正厅级播出机构，其在科技传媒、虚拟现实（VR）、视觉科技等融媒体技术的储备和应用在国内位居行业前列。博克森历来坚持以科技与互联网技术应用为前驱，为进一步拓展未来在影视产品上的多元化、巩固在体育赛事节目创作与发行领域的行业地位，博克森与山东广播电视台展开战略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广电视觉，并引入另一技术服务提供商北京信达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参股方。各方通过建立合资公司能够加强双方的商业合作，实现优势互补。

2016年11月18日，广电视觉正式成立，其中，山东广播电视台认缴出资1,800万元，持股60%，博克森子公司魔创影音认缴出资600万元，持股20%，北京信达联合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万元，持股20%。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上述出资均已实缴，出资均为股东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广电视觉未来拟从事融媒体技术服务领域，与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搏击体育赛事业务存在显著差异，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情况。报告期内，广电视觉曾于2018年向博克森合并报表范围存在版权采购情况，交易金额（未经审计）为566.04万元，上述交易为广电视觉开展经营业务所需，其交易款项已顺利收回，其价格基于公开市场行情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况。且除共同设立合资子公司外，共同投资出资方山东广播电视台、北京信达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与博克森及其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不存在博克森与共同投资企业之间非法输送利益、最终损害博克森及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博克森除广电视觉之外不存在与主要客户或者供应商共同

对外投资的情形。

6、公开资料显示，标的资产博克森实际控制人刘小红、刘立新夫妇持有的博克森的股权，以及博克森持有北京魔创影音制作有限公司的股权，因博克森借款逾期未还，刘小红夫妇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原因涉诉曾被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冻结。刘立新持有博克森的股权因涉诉曾被北京朝阳区人民法院冻结。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说明：（1）博克森借款逾期未还事项的具体情况，包括借款对象、借款金额、资金用途、未还金额、未偿还原因等；（2）刘立新等持有博克森的股权因涉诉被冻结的具体事项、目前诉讼进展情况；（3）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其他诉讼、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4）结合上述情形，进一步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管理办法》相关条件。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博克森借款逾期未还事项的具体情况，包括借款对象、借款金额、资金用途、未还金额、未偿还原因等

#### （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冻结事项

2017年7月25日，博克森与广东锦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锦峰”）签署《借款协议》《可转债条款清单》，并于2017年11月7日签署《关于借款协议和可转债条款清单的补充协议》，上述协议载明，广东锦峰实际向博克森提供借款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年化利率为10%，广东锦峰对该笔借款本金3,000万元有权选择转为博克森股权。

2019年，广东锦峰向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提起借贷纠纷诉讼，后广东锦峰与刘小红、刘立新、博克森于2019年11月29日达成和解，受案法院根据各方和解意愿出具了（2019）粤0507民初2113号《民事调解书》。

根据博克森提供的相关主体的付款凭证以及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507执827号《执行结案通知书》，被执行人已将全部本息履行完毕，本案已执行完毕。

## （二）北京朝阳区人民法院冻结事项

2013年8月，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与张志浩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人为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出借人为张志浩；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个月；借款利息为无息；借款用途为：（1）用于支付鱼苗补偿费、填海道路施工占用补偿及施工以及相关政府费用等人民币1,000万元；（2）用于清偿刘俊希的借款人民币700万元；（3）其他应付款人民币300万元。为保证该《借款合同》的履行，刘立新、刘小红签订了《保证合同》，为该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刘立新、刘小红并以个人名下财产提供抵押，并签订了《抵押合同》。2013年8月20日，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分别就上述《借款合同》《保证合同》《抵押合同》出具（2013）京中信内经证字21041号、（2013）京中信内经证字21044号、（2013）京中信内经证字21042号三份公证书。

2014年1月3日，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应申请执行人张志浩的申请，出具（2014）京中信执字00001号《执行证书》，载明被申请执行人为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执行标的为借款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整、违约金以及实现债权所支付的费用。

2014年2月14日，张志浩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就上述《执行证书》申请了强制执行（案号为“（2014）朝执字第2934号”，以下称为“本案”），请求被申请执行人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履行（2014）京中信执字00001号《执行证书》确认的各项义务，并承担公证费用4万元以及强制执行费用。

2014年3月28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朝执字第2934号《执行通知》，通知被执行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立即履行（2014）京中信执字00001号《执行证书》并在不履行时可强制执行。

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被执行人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已偿还原符合法律规定的借款本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 二、刘立新等持有博克森的股权因涉诉被冻结的具体事项、目前诉讼进展

## 情况

就上述张志浩作为申请执行人申请的（2014）朝执字第 2934 号强制执行案件，2016 年 2 月 3 日，朝阳区人民法院冻结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 40 万股权，冻结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3 日至 2019 年 2 月 2 日。2019 年 2 月 12 日，朝阳区人民法院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2014）朝执字第 2934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价值 500 万元的股东权益，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2 日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

2021 年 3 月 19 日，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出具《公证复查决定书》，撤销本案依据的（2014）京中信执字 00001 号《执行证书》。

2021 年 3 月 23 日，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终结，解除对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股权以及相关财产查封的申请，目前处于法院审理阶段。

2021 年 3 月 29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京 0105 执 02934 号《执行裁定书》，认为申请执行人张志浩申请执行公证债权文书，应当提交执行证书，现执行证书已被撤销，不符合法律、司法解释规定的受理条件，应当驳回执行申请，据此裁定驳回张志浩 2014 年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的（2014）朝执字第 2934 号强制执行申请。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2014）京 0105 执 02934 号《执行裁定书》尚处于复议期，尚未生效。

2021 年 4 月 6 日，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申请立即裁定执行终结并解除对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股权以及相关财产的查封，朝阳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京 0105 执异 1270 号，目前该案仍处于审查阶段。

除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价值 500 万元的股东权益尚处于冻结状态外，刘小红持有的全部博克森股权及刘立新持有的其他博克森股权未受到任何权利限制。

### 三、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其他诉讼、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博克森及其控股子公司现不存在其他诉讼、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 四、结合上述情形，进一步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管理办法》相关条件

就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冻结股权事宜，广东锦峰已与刘小红、刘立新、博克森于2019年11月29日达成和解，受案法院根据各方和解意愿出具了（2019）粤0507民初2113号《民事调解书》，并出具了（2020）粤0507执827号《执行结案通知书》，确认被执行人已将全部本息履行完毕，本案已执行完毕，相关诉讼及其冻结股权事项不会对标的资产经营及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就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冻结股权事宜，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现已依据相关法律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终结，解除对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股权以及相关财产查封的申请。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出具（2014）京0105执02934号《执行裁定书》，载明驳回张志浩所提的执行申请，但该裁定尚未生效。因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出的执行终结申请尚未处理，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刘小红、刘立新已向朝阳区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申请立即裁定执行终结并解除对刘立新持有的博克森股权以及相关财产的查封，并获立案受理，目前仍处于审查阶段。因此，标的资产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其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标的资产亦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管理办法》中与本题所述事项相关的第十、十三、二十、二十八条要求。

此外，标的资产亦不存在主体资格、规范运作、财务与会计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管理办法》其他相关条件的情况。

## 二、其他

7、预案显示，本次交易对方包括私募股权基金等机构投资者，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说明：（1）逐层穿透披露相关股东上层持股情况和穿透后股东人数情况；（2）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要求，交易对方是否为 200 人公司，并说明合规性。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对发表意见。

回复：

### 一、逐层穿透披露相关股东上层持股情况和穿透后股东人数情况

#### （一）本次交易的 79 名交易对方

经检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https://www.amac.org.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查询时间：2021 年 4 月 6 日），本次交易对方为博克森的 79 名股东，其中包括：55 名自然人及 24 名非自然人股东，全体交易对方如下：

| 序号    | 交易对方姓名或名称 | 备注    |
|-------|-----------|-------|
| 自然人股东 |           |       |
| 1     | 刘小红       | 实际控制人 |
| 2     | 刘立新       | 实际控制人 |
| 3     | 李一馨       | -     |
| 4     | 麦大棉       | -     |
| 5     | 范巧惠       | -     |
| 6     | 刘飒飒       | -     |
| 7     | 许昌清       | -     |
| 8     | 顾子樱       | -     |
| 9     | 王建军       | -     |
| 10    | 李敏玉       | -     |
| 11    | 王宏武       | -     |
| 12    | 蔡晓江       | -     |
| 13    | 陈菊芬       | -     |
| 14    | 张守点       | -     |
| 15    | 宓鸿        | -     |
| 16    | 谢晖        | -     |
| 17    | 张洋        | -     |

| 序号 | 交易对方姓名或名称 | 备注 |
|----|-----------|----|
| 18 | 林生亮       | -  |
| 19 | 刘敏        | -  |
| 20 | 蒋洲阳       | -  |
| 21 | 余国良       | -  |
| 22 | 苏铭        | -  |
| 23 | 邓晓霞       | -  |
| 24 | 林开涛       | -  |
| 25 | 张泽轩       | -  |
| 26 | 李凤祥       | -  |
| 27 | 吴玮嘉       | -  |
| 28 | 宋彩霞       | -  |
| 29 | 刘威        | -  |
| 30 | 唐萍        | -  |
| 31 | 许可        | -  |
| 32 | 袁泉        | -  |
| 33 | 曾海娥       | -  |
| 34 | 张洪刚       | -  |
| 35 | 马树旺       | -  |
| 36 | 周顺荣       | -  |
| 37 | 王巧敏       | -  |
| 38 | 曹一农       | -  |
| 39 | 俞月利       | -  |
| 40 | 郑敏芳       | -  |
| 41 | 胡志明       | -  |
| 42 | 杨世隆       | -  |
| 43 | 单波        | -  |
| 44 | 王洪斌       | -  |
| 45 | 曾乔        | -  |

| 序号     | 交易对方姓名或名称              | 备注                     |
|--------|------------------------|------------------------|
| 46     | 李瑞冰                    | -                      |
| 47     | 姚虹                     | -                      |
| 48     | 王永明                    | -                      |
| 49     | 沈晓兰                    | -                      |
| 50     | 陆军                     | -                      |
| 51     | 傅博                     | -                      |
| 52     | 李凌志                    | -                      |
| 53     | 高耀华                    | -                      |
| 54     | 陈宁佳                    | -                      |
| 55     | 陈辉                     | -                      |
| 非自然人股东 |                        |                        |
| 1      | 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
| 2      | 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             | -                      |
| 3      | 深圳前海智汇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4      | 北京聚力弘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
| 5      | 深圳市中非民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6      | 上海鼎渠会展有限公司             | -                      |
| 7      | 深圳市泰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8      | 北京中财博克森体育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
| 9      |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 -                      |
| 10     |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
| 11     | 广州博亚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12     | 北京久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T1221 |
| 13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14     | 共青城信中利永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EH409 |
| 15     | 珠海横琴博悦誉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M7842 |
| 16     | 北京永昌启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M4052 |
| 17     | 北京金久银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D2145 |



| 序号 | 交易对方姓名或名称           | 备注                     |
|----|---------------------|------------------------|
| 18 | 宁波市可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 19 | 银川博克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
| 20 | 北京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E7999 |
| 21 | 北京文博华泰广告有限公司        | -                      |
| 22 | 深圳深投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 23 | 中安新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24 | 广东中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二）交易对方中 24 名非自然人股东的出资人穿透情况**

上述 24 名非自然人股东的穿透情况如下：

**1、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刘小红 |
| 2  | 刘立新 |

**2、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马林  |
| 2  | 张栗滔 |

**3、深圳前海智汇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智汇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何丽华 |
| 2  | 相海华 |

#### 4、北京聚力弘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聚力弘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刘小红          | -      |
| 2  | 北京世纪德博建材有限公司 | 顾子樱    |
| 3  |              | 顾天柱    |

#### 5、深圳市中非民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非民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李杨  |
| 2  | 刘小钰 |

#### 6、上海鼎渠会展有限公司

上海鼎渠会展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吕江  |

#### 7、深圳泰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泰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吕江  |
| 2  | 宫立春 |

#### 8、北京中财博克森体育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财博克森体育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北京博克森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刘小红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2  |               | 刘立新    |
| 3  | 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   | 刘小红    |
| 4  |               | 刘立新    |
| 5  |               | 刘自强    |
| 6  |               | 王子中    |
| 7  | 北京博客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刘小红    |
| 8  |               | 刘立新    |
| 9  | 北京三合源咨询有限公司   | 廖永梅    |
| 10 |               | 陈颖     |
| 11 |               | 顾子樱    |
| 12 |               | 宋伊人    |
| 13 |               | 张宇     |
| 14 |               | 康镇海    |
| 15 |               | 汤曼莉    |
| 16 | 李慧            | -      |
| 17 | 黄洪博           | -      |

### 9、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广州博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李一馨    |
| 2  |                    | 李韶韵    |
| 3  | 李一馨                | -      |

### 10、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广州博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李一馨    |

|   |     |     |
|---|-----|-----|
| 2 |     | 李韶韵 |
| 3 | 李一馨 | -   |

**11、广州博亚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博亚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广州博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李一馨    |
| 2  |                    | 李韶韵    |
| 3  | 李一馨                | -      |

**12、北京久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久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T1221，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
| 1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                   |
| 2  | 湖北永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李斌                            | -                   |
| 3  |                    | 李勇                            | -                   |
| 4  |                    | 杨艾平                           | -                   |
| 5  | 南京市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                   |
| 6  |                    | 南京江宁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南京市江宁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
| 7  | 梅州久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刘敏                            | -                   |
| 8  |                    | 房金伦                           | -                   |
| 9  |                    | 黄刚勇                           | -                   |
| 10 |                    | 赵名茗                           | -                   |
| 11 |                    | 赵勤                            | -                   |
| 12 |                    | 韩国俊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
| 13 |        | 黄惠峰                  | -                                 |
| 14 |        | 李杨军                  | -                                 |
| 15 |        | 罗炳辉                  | -                                 |
| 16 |        | 北京天龙吉翔科技<br>有限公司     | 宋健源                               |
| 17 |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br>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br>有限公司 <sup>[注]</sup> |
| 18 | 王琳     | -                    | -                                 |
| 19 | 辛艳     | -                    | -                                 |
| 20 | 周力强    | -                    | -                                 |
| 21 | 何占平    | -                    | -                                 |
| 22 | 朱凤廉    | -                    | -                                 |

注：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证券简称：久银控股，证券代码：833998。

### 13、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注：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证券简称：久银控股，证券代码：833998。

### 14、共青城信中利永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信中利永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  
基金编号：SEH409，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第五层出资人 | 第六层出资人 | 第七层出资人 | 第八层出资人 | 第九层出资人 | 第十层出资人 |   |
|----|--------------------------------|------------------|--------------------|-------------|--------|--------|--------|--------|--------|--------|---|
| 1  | 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信中利混合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长城人寿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英杰华集团(外资)        | -                  | -           | -      | -      | -      | -      | -      | -      |   |
| 6  |                                | 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7  |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嘉兴详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深圳嘉道功程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陈春梅         | -      | -      | -      | -      | -      | -      |   |
| 9  |                                |                  |                    |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公司 | 陈春梅    | -      | -      | -      | -      | -      | - |
| 10 |                                |                  |                    | 投资管理公司      | 龚传军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第五层出资人       | 第六层出资人             | 第七层出资人                 | 第八层出资人             | 第九层出资人 | 第十层出资人 |
|----|--------|--------|--------------------|----------------|--------------|--------------------|------------------------|--------------------|--------|--------|
| 11 |        |        |                    |                | 西藏天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陈春梅                | -                      | -                  | -      | -      |
| 12 |        |        |                    |                | 永泰红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李德福                | -                      | -                  | -      | -      |
| 13 |        |        |                    |                |              | 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陈春梅                    | -                  | -      | -      |
| 14 |        |        |                    |                |              |                    |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陈春梅                | -      | -      |
| 15 |        |        |                    |                |              |                    | 龚传军                    | -                  | -      |        |
| 16 |        |        |                    |                |              | 嘉兴嘉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武汉嘉道虹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深圳嘉道功程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陈春梅    |        |
| 17 |        |        | 银宏（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银宏春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陈春梅    | 陈春梅    |
| 18 |        |        |                    |                |              |                    |                        | 龚传军                |        |        |
| 19 |        |        |                    |                |              |                    |                        | 吴珊                 |        |        |
| 20 |        |        |                    |                |              |                    |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陈春梅                | 陈春梅    |        |
| 21 |        |        |                    |                |              |                    | 龚传军                    |                    |        |        |
| 22 |        |        |                    |                |              |                    | 陈春梅                    | -                  | -      |        |
| 23 |        |        |                    |                |              |                    | 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陈春梅    | -      |
| 24 |        |        |                    |                |              |                    |                        | 龚传军                | -      | -      |
| 25 |        |        |                    |                |              |                    |                        | 姜巍                 | -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第五层出资人 | 第六层出资人 | 第七层出资人 | 第八层出资人 | 第九层出资人 | 第十层出资人 |
|----|--------|---------------|--------|--------|--------|--------|--------|--------|--------|--------|
| 26 |        |               |        |        |        |        | 曲万成    | -      | -      | -      |
| 27 |        |               |        |        |        |        | 李德福    | -      | -      | -      |
| 28 |        |               |        |        |        |        | 庞世耀    | -      | -      | -      |
| 29 |        |               |        |        |        |        | 韩月娥    | -      | -      | -      |
| 30 |        |               |        |        |        |        | 王岩     | -      | -      | -      |
| 31 |        |               |        |        |        |        | 王勇     | -      | -      | -      |
| 32 |        |               |        |        |        |        |        |        |        | 李东     |
| 33 |        |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注：（1）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内 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423，证券简称：中粮资本；（2）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代码：833858，证券简称：信中利。



### 15、珠海横琴博悦誉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珠海横琴博悦誉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M7842，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深圳市融方圆贸易有限公司   | 邓晓霞    |
| 2  |                | 戴苏敏    |
| 3  | 北京驭风青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李克登    |
| 4  |                | 祁昕     |
| 5  |                | 王善飞    |
| 6  | 李克登            | -      |
| 7  | 李皓             | -      |
| 8  | 江建             | -      |
| 9  | 张军涛            | -      |
| 10 | 朱华磊            | -      |
| 11 | 张伟             | -      |
| 12 | 周国亮            | -      |

### 16、北京永昌启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永昌启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M4052，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北京驭风青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李克登    |
| 2  |                | 祁昕     |
| 3  |                | 王善飞    |
| 4  | 王德剑            | -      |
| 5  | 莫菲             | -      |
| 6  | 徐涛             | -      |
| 7  | 迟强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8  | 张印平    | -      |
| 9  | 张耕悦    | -      |

**17、北京金久银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金久银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D2145，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 2  | 许金祥               | -                             |
| 3  | 孙权永               | -                             |
| 4  | 王彦坤               | -                             |
| 5  | 曾伟志               | -                             |
| 6  | 巫宜朋               | -                             |

注：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久银控股，证券代码：833998。

**18、宁波市可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可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
| 1  | 宁波星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陈志娣    |
| 2  |              | 曹建波    |

**19、银川博克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川博克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刘小红 |
| 2  | 刘立新 |

20、北京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产品,基金编号:SE7999,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
|----|---------------------|------------------|-------------------------------|--------|-----|
| 1  | 深圳市众投三十九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朱鹏炜                           | -      |     |
| 2  |                     |                  | 朱春燕                           | -      |     |
| 3  |                     |                  | 苏现银                           | -      |     |
| 4  |                     | 深圳前海小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深圳小帆一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李萍     |     |
| 5  |                     |                  |                               | 刘陆鹏    |     |
| 6  |                     |                  |                               | 孙洪涛    |     |
| 7  |                     |                  |                               | 张风才    |     |
| 8  |                     |                  |                               | 李清     |     |
| 9  |                     |                  |                               | 郭立彬    |     |
| 10 |                     |                  |                               | 周庆云    |     |
| 11 |                     |                  |                               | 刘欣欣    |     |
| 12 |                     |                  |                               | 徐万山    |     |
| 13 |                     |                  |                               | 窦恩庆    |     |
| 14 |                     |                  |                               | 房积金    |     |
| 15 |                     |                  |                               | 韩强     |     |
| 16 |                     |                  |                               | 张奇     |     |
| 17 |                     |                  |                               |        | 刘陆鹏 |
| 18 |                     |                  | 张秀芝                           | -      |     |
| 19 |                     |                  | 崔兆斌                           | -      |     |
| 20 |                     |                  | 李清                            | -      |     |
| 21 |                     |                  | 张琳琳                           | -      |     |
| 22 |                     | 上海锦曦房屋置换有限公司     | 孙曦                            | -      |     |
| 23 |                     |                  | 胡佩                            | -      |     |
| 24 |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      |     |
| 25 |                     | 厉天海              | -                             | -      |     |
| 26 |                     | 钟海涛              | -                             | -      |     |
| 27 |                     | 曾宪锭              | -                             |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
| 28 |                    | 寒明             | -      | -      |
| 29 | 北京金久银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      | -      |
| 30 | 傅莹                 | -              | -      | -      |
| 31 | 侯西臣                | -              | -      | -      |
| 32 | 孟秀玲                | -              | -      | -      |
| 33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注：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久银控股，证券代码：833998。

### 21、北京文博华泰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文博华泰广告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李克登 |

### 22、深圳深投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深投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李勇  |
| 2  | 彭韶红 |

### 23、中安新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安新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第五层出资人 |
|----|------------------|--------|--------|--------|--------|
| 1  | 大丰基业（天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刘述奎    | -      | -      | -      |
| 2  | 北京宜新投资有限         | 天津瑞恒商业 | 天津新通商业 | 蔡育玲    | -      |

| 序号 | 第一层出资人 | 第二层出资人 | 第三层出资人 | 第四层出资人               | 第五层出资人 |
|----|--------|--------|--------|----------------------|--------|
| 3  | 公司     | 管理有限公司 | 管理有限公司 | 大丰基业（天津）<br>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刘述奎    |

#### 24、广东中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穿透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
| 1  | 谭孝云 |
| 2  | 张燕红 |

#### （三）全体交易对方穿透后出资人数情况

本次交易的上述 79 名交易对方穿透至最终出资自然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及已经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后，交易对方直接及间接出资人共计 91 人（已扣除重复主体），具体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东性质 | 是否穿透计算 | 穿透后上层股东     | 计算人数 | 备注               |
|----|-----------------|------|--------|-------------|------|------------------|
| 1  | 刘小红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  | 刘立新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  | 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刘小红、刘立新     | 0    | 刘小红、刘立新为博克森自然人股东 |
| 4  | 北京聚力弘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刘小红、顾子樱、顾天柱 | 1    | 刘小红、顾子樱为博克森自然人股东 |
| 5  | 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马林、张栗滔      | 2    | -                |
| 6  | 深圳前海智汇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何丽华、相海华     | 2    | -                |
| 7  | 深圳市中非民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杨、刘小钰      | 2    | -                |
| 8  | 上海鼎渠会展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吕江          | 1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东性质      | 是否穿透计算 | 穿透后上层股东                       | 计算人数 | 备注               |
|----|------------------------|-----------|--------|-------------------------------|------|------------------|
| 9  | 北京中财博克森体育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合伙企业      | 是      | 刘小红、刘立新等17名                   | 10   | 剔除重复计算           |
| 10 | 深圳泰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吕江、宫立春共2名                     | 1    | 剔除重复计算           |
| 11 |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一馨、李韶韵                       | 1    | 李一馨为博克森自然人股东     |
| 12 | 李一馨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13 | 广州博亚联合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一馨、李韶韵                       | 0    | 剔除重复计算           |
| 14 | 广州博亚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一馨、李韶韵                       | 0    | 剔除重复计算           |
| 15 | 银川博克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伙企业      | 是      | 刘小红、刘立新                       | 0    | 刘小红、刘立新为博克森自然人股东 |
| 16 | 北京久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17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sup> | 1    | -                |
| 18 | 麦大棉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19 | 范巧惠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0 | 共青城信中利永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21 | 珠海横琴博悦誉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22 | 刘飒飒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3 | 许昌清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4 | 顾子樱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5 | 北京永昌启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26 | 王建军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东性质      | 是否穿透计算 | 穿透后上层股东 | 计算人数 | 备注 |
|----|--------------------|-----------|--------|---------|------|----|
| 27 | 李敏玉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8 | 王宏武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29 | 北京金久银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30 | 宁波市可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陈志娣、曹建波 | 2    | -  |
| 31 | 蔡晓江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2 | 陈菊芬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3 | 张守点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4 | 宓鸿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5 | 谢晖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6 | 北京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 | 否      | -       | 1    | -  |
| 37 | 张洋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8 | 林生亮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39 | 刘敏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0 | 蒋洲阳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1 | 余国良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2 | 苏铭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3 | 邓晓霞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4 | 林开涛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5 | 张泽轩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6 | 李凤祥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7 | 北京文博华泰广告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克登     | 1    | -  |
| 48 | 吴玮嘉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49 | 宋彩霞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0 | 刘威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1 | 唐萍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2 | 许可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3 | 袁泉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4 | 曾海娥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东性质 | 是否穿透计算 | 穿透后上层股东 | 计算人数      | 备注 |
|-----------|------------------|------|--------|---------|-----------|----|
| 55        | 张洪刚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6        | 马树旺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7        | 周顺荣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8        | 王巧敏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59        | 深圳深投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李勇、彭韶红  | 2         | -  |
| 60        | 曹一农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1        | 中安新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刘述奎、蔡育玲 | 2         | -  |
| 62        | 广东中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是      | 谭孝云、张燕红 | 2         | -  |
| 63        | 俞月利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4        | 郑敏芳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5        | 胡志明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6        | 杨世隆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7        | 单波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8        | 王洪斌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69        | 曾乔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0        | 李瑞冰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1        | 姚虹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2        | 王永明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3        | 沈晓兰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4        | 陆军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5        | 傅博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6        | 李凌志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7        | 高耀华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8        | 陈宁佳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79        | 陈辉               | 自然人  | 否      | -       | 1         | -  |
| <b>合计</b> |                  |      |        |         | <b>91</b> | -  |

注：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证券简称：久银控股，证券代码：833998。



二、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要求，交易对方是否为200人公司，并说明合规性

博克森自然人股东及非自然人股东穿透至最终出资自然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及已经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后，交易对方直接及间接出资人共计91人（已扣除重复主体），不存在股东超过200人的情形，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等相关规定。

8、公开资料显示，本次交易对方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传投资）共持有博克森6,929,704股，其中部分股权系代博克森偿还部分附带转股权借款而后行权所致，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世传投资代博克森偿还部分附带转股权的借款具体商业背景、事由、核心条款；（2）世传投资债转股的具体决策程序、转股方案和工商变更办理情况，是否存在任何法律障碍或合法性瑕疵，相关股份权属是否清晰。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世传投资代博克森偿还部分附带转股权的借款具体商业背景、事由、核心条款

世传投资受让北京博克森体育产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克森体育”）持有的博克森10,204,081股；以债转股的方式取得博克森1,949,337股；世传投资持有博克森股份期间将其持有的博克森5,223,714股股份转让给第三人；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日，世传投资持有博克森6,929,704股股份。

世传投资代博克森偿还部分附带转股权的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博克森与广东锦峰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签署的附带转股权的借款协议

2017年6月28日，博克森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公司借款计划的议案》，议案内容为：1）公司计划于2017年度对外

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2) 公司拟向国有银行贷款或者向其他机构借款；3) 本借款年化利率不超过 10%；4) 本次债务清偿方式为向债权人支付现金清偿债务或者向债权人发行股份将债权转化为股权；5) 本次借款主要用途：规模化赛事生产与采购；媒体内容制作；媒体渠道建设；媒体广告资源采购；媒体宣传推广等。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 7 月，博克森作为借款方，刘小红、刘立新作为担保方与广东锦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锦峰”）签署《借款协议》及附件《可转债条款清单》。2017 年 11 月，博克森与广东锦峰签署《关于〈借款协议〉和〈可转债条款清单〉之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广东锦峰向博克森提供借款本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年化利率为 10%，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用途为博克森业务拓展、运营资金，广东锦峰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债权转为博克森股权。

## （二）广东锦峰提供的借款而产生的诉讼情况

2019 年 9 月，广东锦峰向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法院（以下简称“龙湖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博克森向广东锦峰支付借款本金、借款利息、逾期还款利息、律师费、相关诉讼费、保全费等，并要求刘小红、刘立新对上述请求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9 年 11 月 29 日，龙湖区法院作出“（2019）粤 0507 民初 2113 号”《民事调解书》。根据该《民事调解书》，截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博克森结欠广东锦峰借款本息及逾期利息 41,400,000 元，博克森负担本案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331,129 元；博克森应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前支付 2,103.1129 万元，应 2020 年 1 月 10 日支付剩余款项 2,070 万元；刘小红、刘立新对博克森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 年 6 月，广东锦峰向龙湖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 （三）世传投资代博克森偿还部分附带转股权的债权情况

世传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活动，因看好国内文化体育产业及博克森业务发展前景，世传投资与博克森及广东锦峰达成合作意愿，同意提供借款并承接部分广东锦峰对博克森附带转股权的债权。

2020年6月，博克森、广东锦峰与世传投资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书》，约定：1) 自《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广东锦峰在可转债协议项下的债权本息由世传投资承担，世传投资偿还完毕广东锦峰在可转债项下债权本息后，即承接广东锦峰在可转债协议项下的债转股股权；2) 博克森依据《民事调解书》确认债权金额，支付给广东锦峰的部分债权本息合计为2,470万元，由世传投资另行支付给博克森；3) 《民事调解书》项下博克森未支付完毕的债权本金以及广东锦峰应获得的对应利息（详见附件《还款计划》），全部由世传投资直接支付给广东锦峰，但若受案法院对债权本金对应利息以及诉讼费用等(若有)的支付方式有要求的，按照受案法院要求形式执行；4) 世传投资将应付广东锦峰的全部债务偿还完毕后，世传投资依据债转股协议，获得广东锦峰在3,000万债权本金范围内的债转股权利。同时，各方在《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书》附件《还款计划》中确认，博克森需偿还广东锦峰借款本金本息共计43,567,693元。

2020年6月，世传投资与博克森、刘小红等签署了《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根据《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确认世传投资对博克森的债权金额为43,567,693元，按照22.35元/股的价格转为博克森1,949,337股股权，上述金额及股份数最终以博克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为准。上述债转股完成后，世传投资与博克森之间债权债务结清。《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中同时确认，《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书》中约定的“博克森依据《民事调解书》确认债权金额，已支付给广东锦峰的部分债权本息合计为2,470万元，由世传投资另行支付给博克森”，已由世传投资支付至博克森指定账户。2020年12月16日，龙湖区法院作出“(2020)粤0507执827号”《执行结案通知书》，博克森及刘小红、刘立新已将全部借款本金本息履行完毕，广东锦峰与博克森及刘小红、刘立新民间借贷纠纷案执行完毕。

根据上述《结案通知书》并经世传投资、博克森确认，世传投资与广东锦峰之间债权债务已经结清。

二、世传投资债转股的具体决策程序、转股方案和工商变更办理情况，是否存在任何法律障碍或合法性瑕疵，相关股份权属是否清晰

### （一）世传投资债转股的具体决策程序、转股方案

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第七条规定：“债权人可以将其依法享有的对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公司的债权，转为公司股权。转为公司股权的债权应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一）债权人已经履行债权所对应的合同义务，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或者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二）经人民法院生效裁判或者仲裁机构裁决确认；……债权转为公司股权的，公司应当增加注册资本。”世传投资以债转股方式取得博克森新增股份符合上述规定。

2020年6月15日，博克森与世传投资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书》。根据《股份认购协议书》的约定，世传投资以22.35元/股的价格认购博克森1,949,337股股份。

2020年7月6日，博克森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苏州世传投资有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认购公司发行股份的议案》，同意世传投资以22.35元/股的价格认购博克森1,949,337股股份。根据该议案以及博克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世传投资享有的债权共计43,567,682元。（因债转股的定价为22.35元/股，计算所得股份数向下取整后，债权金额由43,567,693元变更为43,567,682元。世传投资自愿放弃对博克森差额部分11元的债权。）

### （二）博克森尚未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存在瑕疵

#### 1、博克森尚未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原因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29日作出“（2014）京0105执02934号”《执行裁定书》，驳回申请执行人张志浩与被执行人刘立新、刘小红、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一案的执行申请。但此前因张志浩与刘立新、刘小红、海南博克森置业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纠纷案（案号：“（2014）朝执字第02934号”），刘立新作为博克森股东，其持有博克森的部分股东权益被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冻结，目前还在解封程序中，因此，上述股权还处在冻结状

态，博克森暂未办理完毕上述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博克森已再次与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沟通增资变更登记事宜。

## 2、博克森未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存在瑕疵

《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二款规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应当自变更决议或者决定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变更登记。”因此，博克森未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存在瑕疵。

世传投资上述增资事宜已经博克森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博克森已相应更新了股东名册。根据《公司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二十二条、《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第一款“公司依法设置股东名册，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管理，供股东查阅，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的相关规定，并查阅人民法院公布的相关生效案件的裁判规则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债权人将债权转为股权后，未依法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仅产生不能对抗第三人法律后果，而不影响债权转股权法律效力”的相关专家意见<sup>1</sup>，结合对商事主体的权益变动“登记对抗主义”的理解，世传投资已取得博克森股东地位，但未经登记不产生对抗第三人的法律效力。

自博克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债转股事宜以来，未有任何博克森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债权人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提出任何异议；世传投资真实、合法持有博克森股权，现持有的博克森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同时亦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其他利益安排，上述持股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

《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六十九条规定：“公司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由公司登记机关责令限期登记；逾期不登记的，处以 1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博克森未收到主管的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其办理变更登记事宜的通知。

<sup>1</sup> 参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企业改制法律问题专家论证会综述，载《中国民商审判》，法律出版社，2002 年第 1 卷。

世传投资债转股增资因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阶段存在合法性瑕疵。目前博克森正在积极推进上述债转股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力争尽快办理完毕。上述增资事宜对应的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上述法律瑕疵将会消除。

9、预案显示，标的资产预案披露的主要财务数据与前次公开披露的数据存在不一致的情形，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前后不一致的原因，标的资产是否存在会计基础薄弱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两次披露主要财务数据存在差异如下：

（一）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和2019年度经营成果（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次披露      | 前次披露      | 差异        |
|-------|-----------|-----------|-----------|
| 资产总额  | 76,620.71 | 85,138.90 | -8,518.19 |
| 负债总额  | 10,941.51 | 9,812.21  | 1,129.30  |
| 所有者权益 | 65,679.20 | 75,326.69 | -9,647.49 |
| 营业收入  | 35,591.05 | 39,124.07 | -3,533.02 |
| 利润总额  | 20,623.24 | 27,355.58 | -6,732.34 |
| 净利润   | 20,521.87 | 27,253.81 | -6,731.94 |

（二）2018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和2018年度经营成果（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次披露      | 前次披露      | 差异        |
|-------|-----------|-----------|-----------|
| 资产总额  | 59,883.99 | 64,322.28 | -4,438.29 |
| 负债总额  | 14,565.84 | 16,249.39 | -1,683.55 |
| 所有者权益 | 45,318.16 | 48,072.88 | -2,754.72 |
| 营业收入  | 20,538.40 | 21,264.82 | -726.42   |
| 利润总额  | 7,350.06  | 7,964.74  | -614.68   |
| 净利润   | 7,350.06  | 7,759.17  | -409.11   |

## 二、主要差异说明和原因分析

两次预案披露的主要财务数据存在差别的原因主要是收入和成本的跨期调整所致，标的资产公司依据业务开展及行业特点，对应性对成本费用收入确认及摊销政策进行了重新梳理调整，完善并有效执行关键业务环节的内控制度。具体如下：

营业收入差异主要是版权收入跨期调整所致。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公司版权收入以签署节目播映权许可协议、完成节目交付并取得电视台确认后的节目交接单确认收入。由于个别电视台接收时间与交付时间涉及跨期，标的资产公司调减 2018 年营业收入 726.42 万元，调减 2019 年营业收入 3,533.02 万元，调增 2020 年营业收入 3,533.02 万元。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累计差异主要是版权收入跨期调整，具体原因同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差异主要是：一是由于营业收入调整相应减少 2019 年应收账款 3,533.02 万元、2018 年应收账款 726.42 万元；二是无形资产摊销事项调整。增加 2019 年无形资产摊销额 1,299.15 万元，减少存货 1,299.15 万元；三是广告成本事项调整，相应减少 2019 年存货 1,462.67 万元、减少 2018 年存货 1,021.72 万元。

负债总额差异主要是：期末报表科目分类列报的重分类调整。

所有者权益差异主要是：版权收入跨期调整，减少 2019 年所有者权益 3,533.02 万元、减少 2018 年所有者权益 726.42 万元、2018 年初所有者权益 1,175.00 万元；版权摊销事项调整，减少 2019 年所有者权益 1,299.15 万元；广告成本结算调整，调整减少 2019 年所有者权益 1,462.67 万元、减少 2018 年所有者权益 1,021.72 万元。

净利润累计差异主要是上述利润总额变动和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及所得税汇算清缴补税和退税款调整了应税所得当年的所得税费用。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